

內政部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本部營建署綜合計畫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0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營字第10208100672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備註一

開會事由：全國區域計畫公聽會（中區）

開會時間：102年10月11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整

開會地點：彰化縣政府第二辦公大樓九樓會議室（彰化縣彰化市中興路100號）

主持人：本部營建署陳主任秘書肇琦

聯絡人及電話：蔡玉滿02-8771-2588

E-mail：yuman@cpami.gov.tw



出席者：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農村規劃研究所、逢甲大學、逢甲大學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學系、逢甲大學土地管理學系、朝陽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景觀及都市設計系、東海大學、東海大學景觀學系、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省都市計畫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建築經理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省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臺灣省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野鳥學會、內湖保護區守護聯盟、水患治理監督聯盟、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、地球公民基金會、花蓮環保聯盟、屏東縣教育產業工會生態中心、屏東縣教師會生態教育中心、屏東環保聯盟、洪雅書房、看守臺灣、桃園縣環境保護協會、海洋臺灣文史基金會、荒野保護協會、草山生態文史聯盟、高雄市大崗山人文協會、高雄市柴山會、高雄市野鳥協會、高雄綠色協會、雲林縣淺海養殖協會、雲林縣野鳥學會、雲林環保聯盟、彰化縣環境保護聯盟、彰化縣醫療界聯盟、綠色陣線協會、臺北市野鳥學會、臺南市水資源保育聯盟、臺南市社區大學

研究發展學會、臺南市環境保護聯盟、臺南環境保護聯盟、臺灣水資源保育聯盟、臺灣生態學會、臺灣南方國際交流平臺、臺灣環境保護聯盟、反淡北道路聯盟、江翠護樹志工隊、南方水盟、要健康婆婆媽媽團、桃園在地聯盟、淡水史田野工作室、淡海第二期反徵收自救聯盟、搶救林口森林行動聯盟、新店碧潭護樹志工隊、臺文戰線、臺灣千里步道協會、臺灣護樹團體聯盟、鳳邑雙城古道文字工作室、雙和護樹聯盟、中臺灣區域發展學會、臺灣城鄉發展協會、中華鄉村發展學會、國土資源保育學會、內政部部長室、蕭政務次長室、林常務次長室、內政部地政司、營建署許代理署長室、內政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、綜合計畫組陳組長繼鳴、林副組長秉勳、林專門委員世民、張科長順勝、張科長德偉、廖科長文弘

列席者：

副本：本部營建署綜合計畫組

備註：

- 一、檢附會議資料乙份，請攜帶與會；資料並可自本部營建署網頁下載（網址：<http://www.cpami.gov.tw>；路徑：內政部營建署→營建署家族→營建業務→綜合計畫組→全國區域計畫專區→公聽會辦理情形）。
- 二、本次會議無法提供免費空間，請儘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，並為響應紙杯減量政策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- 三、反淡北道路聯盟、江翠護樹志工隊、南方水盟、要健康婆婆媽媽團、桃園在地聯盟、淡水史田野工作室、淡海第二期反徵收自救聯盟、搶救林口森林行動聯盟、新店碧潭護樹志工隊、臺文戰線、臺灣千里步道協會、臺灣護樹團體聯盟、鳳邑雙城古道文字工作室、雙和護樹聯盟等14個團體查無聯絡地址，請臺灣生態學會、臺灣水資源保育聯盟或相關環保團體協助聯繫。
- 四、請彰化縣政府協助提供會場，並協助會務相關事宜。

內政部